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 年 9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通讯表决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4年9月23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刘凇廷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 司法》")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 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高惠钦先生、张晓燕女士为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经资格审查,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5)。

- 2.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
 - 2.1《提名高惠钦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2.2《提名张晓燕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博迅医疗生物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5日